



社團法人台中市生命線協會



信用卡捐款授權書

持卡人姓名：_____ 持卡人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信用卡類別：VISA MASTER 聯合信用卡 JCB 美國運通

發卡銀行：_____

持卡人地址：_____

信用卡卡號：

有效期限：西元年月 信用卡背面末三碼：

捐款方式：定期捐款，每月15日 單次捐款

捐款予 社團法人台中市生命線協會

捐款金額：_____

持卡人簽名：_____（請與信用卡之簽名樣式相同）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收據開立：每月一併寄達

收據抬頭姓名（與持卡捐款人姓名不同才須填寫）：_____

收據寄達地址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（家）_____（公）_____（行動）_____

E-mail：_____

本單可選擇：1、傳真：04-2203 1995 會計劉小姐收 台中市生命線電話：04-2208 9595

2、掛號郵寄回本會 40458 台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100號9F之5

3、E-mail：taichunglifeline@gmail.com

把愛傳出去~♥

Thank You!!



服務費信用卡付款授權約定條款

- 一、持卡人授權指定銀行代付各期服務費，並經乙方同意後，該契約的始期，溯自乙方受理本授權書之日；但若指定銀行拒絕代為支付首期服務費，本授權書自始不生效力。
- 二、指定銀行依照本授權書代付服務費後，對其後任何一期之服務費拒絕代為支付時，本授權書之效力即行終止。
- 三、持卡人於契約撤銷權有效期限內欲撤銷契約時，應向乙方書面為之。如指定銀行已代付該筆服務費予乙方，乙方將返還該筆服務費予指定銀行，持卡人不得要求乙方返還該筆服務費。但持卡人能證明該筆服務費已繳付予指定銀行者不在此限。
- 四、持卡人如欲終止合約，應向乙方書面為之。如因而發生返還服務費情事時，適用前條規定。
- 五、持卡人若變更卡號、停止使用信用卡或信用卡有效期限變更，應即以書面通知乙方。
- 六、本授權書之撤銷應由授權人以書面通知終止授權，並於當期服務費應繳日之上一個月十號以前寄達乙方，逾期寄達者，則自次期始生終止之效力。
- 七、持卡人同意任何有關持卡人與乙方間之服務權益事項，概與發卡機構、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無涉。
- 八、一份授權書只適用於一張訂單，二張及二張以上訂單者，應分別填具授權書。